

周禮古注集疏

一

五

圖書集成

卷一百一十五

目錄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周禮古注集疏

序

民國二年申叔師任成都國學院副院長予時厠跡省署內務司與同司謝子夷及其他三人往受業因有公務於每星期內乘暇請授說文別爲一室不在講堂師每次講授逾二小時餘猶不止予與子夷等請曰師過勞可以休憩矣始退其誨人不倦有如此四年予見於舊都寓齋尙訓以探索經史之法及應閱各書嗚呼孰意此一見之後遽成永訣耶十四年予承乏陵縣曾函詢鮑東甫先生以師之著述全刊否鮑謂不全頗以爲憾二十三年寧武南公迺多方搜求遺稿慨然捐資付印延鄭友漁兄董其事使涇疆之寶燦然復明甚盛事也予正整理古今同姓名大辭典昕夕鮮暇不克代校私衷耿耿及全稿告成始校毛詩詞例舉要拙著印竣並校周禮古注集疏集疏稿在陳君斟玄處陳君不願祕藏藉襄南公之嘉舉人皆義之惜卷

一至卷六又卷十三敬敏任恤者以後及卷十四原稿已具不幸散佚其卷十五均人至大均與卷二十則皆爲未完之篇以後遂絕筆矣原稿字細筆禿照繕者不能全識故多謬誤予既校正四千六百四十八字每句加點復得鄭君友漁楊君漢雲校改五百又八字以外字有可疑不敢擅改則於字肩用○別之惟期間迫切比對二十餘萬言之多加予識閭學淺不能知先師遺意深恐訛字仍難免敬祈後之君子糾正焉予校此疏時頗有人疑爲鮮實用然地官十餘卷對於周代田制詮釋極詳現代學人研究歷朝地政不遺餘力此疏實爲一優美之參考書其他亦足考見周代之朝野情狀非無用也故予嘗謂十三經除論孟及禮記中之學庸最關重要外餘惟周禮毛詩左傳爲現代學人所萬不可不讀者周禮與泰西各國政治相仿

佛

固不能強爲比附然吾國遠在周代竟有此嚴密之政治組織何得不一究心又昔人多謂周禮爲劉歆僞造四庫總目

謂此書與二禮相矛盾證驗而必留此異同以啓後人之攻
其文使與經傳相合以相證驗而必留此異同以啓後人之攻
擊然則周禮一書不盡原文而允毛詩備載列邦之民俗左傳
出依然託可概睹矣其言最爲平允

中交聘或爭戰儼然近代之縮影先師深於三禮故著此疏毛

詩亦有詞例至左傳疏則劉氏三世踵爲之止於襄公五年可

不謂忠乎海內渴欲見此書久矣南公現擬就原稿在上海影

印予甚願早日行世俾有志者得以續其後豈非藝林一大快

事哉或語予體大不乘此夏秋多暇續撰周禮左傳二疏予應之

償任似各不如諸人必分任互抵督勸或責成書之一身終恐奢願難

體例爲標準既有此標準當予此大相逕庭其別有純以劉氏

禮田制與社會一篇此係初擬之名他日或有所改不敢攔入

本疏即此意其分任之疏秋官戊疏考工記左傳則

疏春官丙疏夏官丁疏鄱見如疏未知有當否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受業開縣彭作楨謹序

周禮古注集疏目錄

上闕

卷七

天官冢宰

大府

玉府

內府

外府

司會

司書

職內

職歲

職幣

司裘

掌皮

卷八

天官冢宰

內宰

內小臣

閹人

寺人

內豎

九嬪

世婦

女御

女祝

女史

卷九

天官冢宰

典婦功

典絲

典枲

內司服

縫人

染人

追師

履人

夏采

卷十 地官司徒

序官

卷十一 地官司徒

大司徒

卷十二 地官司徒

小司徒 鄉師

卷十三 地官司徒

鄉大夫 州長

黨正

族師

閭胥 後闕

卷十四 地官司徒 闕

卷十五 地官司徒

司師氏 保氏

司諫

司救

調人 後闕 媒氏 前後皆闕

卷十六 地官司徒

司市 質人 廛人 胥師

賈師 司競 司稽 胥

肆長 泉府 司門 司關

掌節

卷十七 地官司徒

遂人 遂師 遂大夫 縣正

鄙師 鄧長 里宰 鄰長

旅師 稍人 委人

卷十八 地官司徒

土均 草人 稻人 土訓

誦訓 山虞 林衡 川衡

澤虞

迹人

升人

角人

羽人

掌葛

掌染草

掌炭

掌荼

掌蜃

圉人

場人

廩人

舍人

倉人

司祿

司稼

春人

饌人

槁人

卷十九

春官宗伯

序官

卷二十

春官宗伯

大宗伯

有闕

中闕

天府

後闕

以下闕

周禮古注集疏卷七

儀徵劉師培申叔

大府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貨于受藏

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

疏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者總下關

鄭云九功謂九職遂大夫注亦以功事爲九職之貳者蓋據司會

九功令民職爲說據先鄭大宰注義則賦爲九職之事蓋據司會

受其貨賄之入者說文受相付也其貨賄二字並詰爲財詳大

宰疏凡金玉布帛之屬並以貨賄爲大名謂貨賄之入均大府

所言受也云頒其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者後鄭云

或言受藏或用之府所咳甚廣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財

受藏之用有府者並得受之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經舉

用焉疏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經舉凡頒財以式灋授

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郊之賦以

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

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

待賜予注鄭司農云幣餘使者有餘來還也疏凡頒財以式灋

宰九式說文授予也云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者此下喪荒並與九式略同後鄭云膳服即羞服稍秣即芻秣喪紀即餘之云幣有餘謂王使所予者後鄭云賜府餘幣以先鄭幣斂之使者有餘謂王使所予者後鄭云賜府餘幣以先鄭幣斂之納與大宰注同鄭云賣國之斥幣誤以此賦為占賣幣者所實謂公田什一及工商衡虞之入也賦共車馬甲兵士徒百官祿食庶事之費又刑賦法志云稅以足食賦以足兵蓋本經賦字凡有四義一為職貢賦大志名一稅為九賦均與本經略合如漢志所說舍職之征亦為義本今文外均與本經略合如軍賦為稅即本職之征亦為義本今文外均與本經略合如客賦之屬郊祀之屬則此云奉養祿食咳此膳服襄王曰規方千里以爲甸服以祀之國語周語周襄王曰規方千里本經及班志說合惟志以川賜予之用屬賦以百姓祀諸用亦與本經舊用有以幣餘之賦非定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疏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疏正稅者附存其說以俟臣給用凶禮之五事據宰夫凡弔事注以爲弔者後鄭侯諸臣則以弔事惟咳喪禮與此注凡

萬民之貢以充府庫疏凡萬民之貢以充府庫者說文凡式貢之餘財以其玩好之用疏凡式貢之餘財以其玩好之用疏

之餘財以其玩好之用疏凡式貢之餘財以其玩好之用疏

以其賜予外尚有凡邦之賦用取具焉疏凡邦之賦用取具焉

羨賸其說近是凡邦之賦用取具焉疏凡邦之賦用取具焉

歲終則以貨賄之出入會之

好掌
兵王
器之
者金
說玉
文玩

賄賂之良明與粗監之別貨其王之服玉佩玉珠玉**注**鄭司農云

服玉、冠飾十二玉，**疏**月令王服之者，先鄭也。以冠飾云，弁服而掌五

冕皆十二玉又有皮弁韋弁冠亦皆十二玉故云冠飾十二玉

玉佩所以節行步也詩鄭風女曰維鳥維佩以曾之毛專注云

雜佩者珩璜琚璫牙也之類大戴禮曰保傅篇綵云佩下以車馬以之佩玉爲

度上容有經雙玉衡海下引有月雙令璜章衝句牙司玼蒙珠說以文納以其行間爲琚珮瑀上以玉雜晉之語說韋本

注、亦以珩爲佩上飾、則珩即雙衡之衡、又據鄭風有女同車、毛

蓋傳云佩有珷璆所以納衛風木瓜傳云珷璆佩玉名據毛許說

此王佩玉之制也。本經後鄭注引詩傳說與大戴同。惟雙衡

魏略云、有據雙玉璽、黃藻雙三衡命、居葱嶺、禹衡衝、則牙葱、昆爲、朱臣、者飾、乃初、漢學、明記、帝器、采物、古部、文引、治魚、刺、豢、

然則以此爲經舊誼亦以雙衡爲天子之佩彼今文詩傳作葱衡不

得援以爲說矣。又玉藻謂天子佩白玉，公侯佩山玄玉，大夫佩

珉文、則佩玉尊卑之別、古文、師說、與藻同、其風、賄、我佩、

秦風渭陽篇瓊瑰玉佩蓋亦雜佩之一或王佩琚瑀者之外亦得有之若說文璚字亦訓玉佩其誼則未詳矣云珠玉者說文珠玉為之中陰精也孫詒讓云此珠玉當是好小玉圓似珠者均此珠玉之屬

王齊則其食玉注

鄭司農云王齊當食玉屑疏王齊者則其

鄭以玉為玉屑孫詒讓云離騷精瓊靡以爲糈王注雄傳精瓊靡亦訓靡引應邵大喪其含玉復衣裳角枕角

復招魂也衣裳生時服招魂復魄于大廟至四郊角枕角匕也

以楔齒士喪禮曰楔齒用角柄楔齒者令可飯含釋文疏大喪

玉者含詳大宰疏先鄭彼注云含玉璧琮知此注亦同云復也

裳者即夏采所云以冕服復于太祖以乘車建綏復于四郊也

說文依始死上曰衣下曰裳常下裙也裳常或從衣先鄭夏采注云復謂始死招魂復魄士喪禮曰士死于室復者一鄭人以

爵弁服升自阼階以衣尸與本注合以衣曰升屋某復三降衣于受

大廟及四郊為天子之禮其曰衣裳生時服者夏采先鄭注又

云喪大記曰復者朝服君以卷夫人裳以屈狄大夫以玄纁世婦

以纁衣士妻以稅衣蓋以夏采所云冕服即王服裘冕以下與

諸侯以卷相當此之衣裳即彼冕服以冠故惟言衣裳也

互詳彼疏又此注先鄭意以四郊之復亦以衣裳後鄭云玄

謂復于四郊以綏不用先鄭誼夏采注義略同亦詳彼疏云角

枕者說文有獸尸之也枕若臥所薦首者據既夕記始死設枕則天子與此不同云角栖者說文禮有栖七也與鄭同角冠與角此有葉夕記者文如輓上兩末蓋栖本取飯之器用以楔齒則謂之楔先鄭知楔齒令**掌王之燕衣服衽席牀**

賈云、械虎子也、甯行清也、史記萬石君傳、集解引

行器、清也、此當有鑾器、械、窰、云、云、蓋以篇、械、廣、窰、部、解、鑾、器、復、以、虎、子、

械行竄也。鄭司農云衽席單席也。褻器清器虎子之屬。疏掌燕衣服之

屬者案後女鄭御云燕巾絮寢據舊衣袍說謂釋王之就屬后賈宮疏詳云彼謂疏燕寢中讓所云凡衣服之

者以說內文之席衣藉通也爲牀褻安衣身亦之通凡謂坐之也燕第衣林服其質也說蓋亦古通者以衽木席爲牀木第

其良棧
曰第
既夕牀
爲坐
則云具
設設
林席
第于
當上
牖亦
爲爲
下臥
所
堯所
上士
簞昏
明禮
市御
壬妊
于不
林奧
也腰

禮先器鄭以子衽之席爲五單重比賈疏申蓋先鄭補義以席爲五單重之筭明上席孫詒讓云

干重下先莞鄉上意簞枉爲天親王子身寢席席之席則體在簞下莞席其說席也詩王小雅斯

年莞晉簞趙與孟本曰經林殊第又之本言經不牀餘第與國是共並登也亦兒寢具左傳襄廿七

文云簠簋之器也鄭本注亦訓爲簠簋並與同云凡簠簋者說

周禮古注集疏

卷七

111

亦用清，即先鄭所云清器，二說略同，說文械、械、窠、嬰器也。若合諸

侯則其珠槃玉敦注故書珠作夷，鄭司農夷槃或為珠槃，玉敦

歃血玉器，疏會若不合諸侯者，周制時會殷同，均為合諸侯之事，時

盟禮則合諸侯，亦謂殷同矣，詳大宗伯疏，云則其珠槃玉敦為盟者

說文盟則合諸侯，亦謂殷同矣，詳大宗伯疏，云則其珠槃玉敦為盟者

禮之用戎名與，職本云盟則以玉敦，以立大宗伯疏，云則其珠槃玉敦為盟者

注云敦器，有蓋與，本注同，據士喪禮，少牢禮，有瓦敦，金敦，桃敦，先鄭

稷之器，引舊圖，蓋詩衛風氓，疏引孫炎爾雅，注云敦器，似孟聶氏

三禮之圖，引舊圖，蓋詩衛風氓，疏引孫炎爾雅，注云敦器，似孟聶氏

敦為大，夫不以珠祭器，諸侯以後，鄭上戎，右盟禮，用之，先鄭中，以盟禮，用敦

所為，歃血，不以珠祭器，諸侯以後，鄭上戎，右盟禮，用之，先鄭中，以盟禮，用敦

之耳，者，盛之以珠，祭器，諸侯以後，鄭上戎，右盟禮，用之，先鄭中，以盟禮，用敦

取其血，歃之以珠，祭器，諸侯以後，鄭上戎，右盟禮，用之，先鄭中，以盟禮，用敦

器與先鄭同，以珠祭器，諸侯以後，鄭上戎，右盟禮，用之，先鄭中，以盟禮，用敦

豆之屬，均為玉飾，凡王之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

藏之疏

凡王之獻金玉錯器文織良貨之總名也金玉器並

注亦畫及襄邑織文也畫錦別文織然書禹貢厥織不畫繡別文錦以

典絲職證之喪紀其組文飾邦器受文織文為絲屬昭然明矣

後鄭又釋獻之字云謂百工為王所器作可以織文為諸侯古者致物

于賈疏云若王肅之據鄭意蓋以此金玉之屬均為王饋取與于

臣曰賜臣取于肅曰假與于君謂之獻以難鄭君曰取與于

馬昭之等難王肅禮記曰尸飲五君洗玉亦聖證論文是王

有二王之後何賈馬之義當與王同江永云此謂臣下有獻于

此獻為王後也賈馬之義當與王同江永云此謂臣下有獻于

王如少儀所謂君將適他臣蓋致金玉貨具是也四方之幣凡王

入于內府其說足申王適義蓋定金玉貨具是也四方之幣凡王

之獻又而本經之例舍禽獻膳獻而外王均奉受而藏之與春秋

同云受而本經之例舍禽獻膳獻而外王均奉受而藏之與春秋

王之王之好賜其其貨賄疏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賄疏

二十一年號公諸器王予之爵疏引服注

以爵為飲酒器玉爵此即好賜之疏也

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疏

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疏

周禮古注集疏

卷七

四